

证券代码： 000602 证券简称：金马集团 公告编号：2012-046

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 召开时间：2012 年 8 月 21 日上午 10：30
2. 召开地点：北京西西友谊酒店会议中心（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 109 号）
3.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许山成副董事长
6.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参加会议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3】人，代表股份总数【403, 545, 3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98%】，其中股东挪威中央银行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潘广洲先生对本次会议议案行使表决权。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201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 2012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504, 574, 14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 10 转 10 派 10 元。

表决情况：赞成【403, 545, 347】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审议通过《关于为山西鲁能河曲电煤开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

意以公司自有资金为山西鲁能河曲电煤开发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4 亿元，期限一年，利率按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确定。

表决情况：赞成【403, 545, 347】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3、审议通过《关于山西鲁能河曲电煤开发公司为当地低收入农户无偿提供煤炭的议案》，2011 年为当地低收入农户无偿提供冬季取暖用煤 18.3 万吨。

表决情况：赞成【398, 485, 247】股，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75】%；反对【5, 060, 100】股；弃权【0】股。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王飞、贺伟平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备查文件有：

- 1、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 2、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3、法律意见书。
- 4、其他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广东金马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8 月 21 日